

## 第一部分 规划文本

## 第一章 总则

### 第1条 规划背景

为贯彻落实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中共中央总揽全局、审时度势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全面推进健康中国建设，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进一步深化完善社会养老服务体系，满足快速增长的社会养老服务需求，根据国家、省、市有关文件精神，结合实际，特编制本规划。

## 第二章 主要内容、依据

### 第2条 规划主要内容

机构养老、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布点。

### 第3条 规划期限

近期：2021-2025年；远期：2026-2035年。

### 第4条 规划范围

泰州市区范围，含海陵区、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姜堰区。

### 第5条 规划依据

#### 国家关于养老服务业发展的主要政策文件

- 1、《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2018版）
  - 2、《关于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的若干意见》（国发〔2013〕35号）
  - 3、《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2019年）
  - 4、《关于促进养老托育服务健康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0〕52号）
  - 5、《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若干意见》（中发〔2019〕18号）
  - 6、《关于加快建立全国统一养老机构等级评定体系的指导意见》（民发〔2019〕137号）
-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加快养老服务业发展的若干重要讲话

#### 省、市关于养老服务业发展的主要政策文件

- 1、《江苏省养老服务条例》（2022年）
- 2、《江苏省养老服务“十四五”规划》

- 3、《省政府关于进一步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苏政发〔2019〕85号）
- 4、《关于加快推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的实施意见》（泰政发〔2020〕59号）
- 5、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及相关规划成果等

#### 相关规范和标准等

- 1、《城市公共设施规划规范》（GB50442-2008）
- 2、《城镇老年人设施规划规范》（GB50437-2007）
- 3、《老年养护院建设标准》（建标 144-2010）
- 4、《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JGJ450-2018）
- 5、《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标准》（建标 143-2010）
- 6、《智慧养老建设规范》（DB32/T3530—2019）
- 7、《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GB/T37276-2018）

## 第三章 指导思想和原则

### 第6条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国家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中长期规划部署，在老有所养上持续用力，积极建设更加优质更加充分更加均衡的养老服务体系。

### 第7条 基本原则

#### 1、党政主导、健全机制。

充分发挥各级党委的领导作用、政府的主导作用、社会和市场的参与作用，凝聚推动养老服务发展各方合力。坚持补短板、强弱项、促升级，提升养老服务供给的有效性和可及性，保障人人享有基本养老服务。以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为主题，持续优化供给结构、创新服务模式、提升服务品质，努力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多层次、多样化养老服务需求。

#### 2、区域统筹、均衡发展。

把握好养老服务发展规律，统筹处理好养老服务当前与长远、局部与整体、总量与结构、速度与质量之间的关系，保持政策制度的稳定性与延续性。推动养老服务提质扩量增效，促进城乡之间、区域之间养老服务资源有序自由流动，推进养老服务事业与产业协同发展，着力提升养老服务发展的整体性、均衡性和协调性。

#### 3、改革引领、激发活力。

以养老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运用改革思维、创新举措解决养老服务发展过程中遇到的矛盾和问题。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提升服务水平，进一步激发社会力量参与养老服务积极性。鼓励各地因地制宜，先行先试，探索出可持续、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做法和创新成果。

#### 4、尽力而为、量力而行。

既要随着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提高不断增强养老服务保障能力，实现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乐、老有所安，努力增进人民福祉；又要充分考虑发展的阶段性特征和财政承受能力，将保障和改善养老服务水平建立在经济和财力可持续基础上，抓住最需要关心的老年人群，合理引导民生预期，使养老服务发展做到愿望和效果相统一。

## 第四章 发展战略

### 第8条 编制要求

规划应遵循“以人为本、提升服务，规模合理、盘活存量，城乡统筹、完善体系，政府主导、社会参与”的原则进行编制；养老服务设施专项规划内容纳入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 第9条 规划目标

#### 1、近期目标（2021-2025年）

到2025年，基本建立起覆盖城乡、合理布局、规模适度、多方共建、监管到位，以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支撑的社会养老服务设施网络。继续增加护理型养老床位供给，满足失能（失智）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需求，护理型床位占养老机构床位比例达到80%以上。新建居住区养老服务设施配建率达100%，老城区和已建成居住区养老服务设施未达标的，通过购置、置换、租赁等方式配齐。以“15分钟养老服务圈”为规划单位，指导各地加强街道层面养老服务设施规划。

每个区至少建有1所符合标准的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

每个城市街道配建1家建筑面积不少于1000平方米的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

每个区至少建有3所符合标准的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每个城乡社区应配建1家社区养老服务站。

市区范围内至少新建、改建颐养住区1个。

每个区实现老年大学全覆盖，30%的乡镇（街道）建立老年大学分校。

#### 2、远期目标（2026-2035年）

进一步加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各类型机构养老服务设施合理配置，使养老服务设施建设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实现城镇社区养老设施步行5分钟区域全覆盖，养老配套服务设施、颐养住区等完善覆盖。

## 第五章 养老服务设施布局要求

### 第10条 需求趋势

- 1、受老龄人口迅猛增长的影响，床位总体需求规模将逐年上升；
- 2、受老龄事业发展需求的影响，对设施布局均衡性要求提高。

### 第11条 千人指标

养老床位总数按每千名老年人40张测算。

### 第12条 床位预测

老年人口及床位需求测算表

区名	现状总人口 (人)	常住老年 人口(人)	户籍老 龄人口 (人)	规划总人 口(万人)	60岁以上老 年人口比重 (%)	预测老龄 人口(万 人)	床位需求 量(床)	
海陵区	577016	129886	122401	65	32.76	21	8400	
医药高 新区 (高港 区)	高新 区	222691	38860	38635	48	25.02	12	4800
	高港 区	258590	52623	66779	28	29.59	8	3200
姜堰区	668408	163225	213157	60	31.32	19	7600	
合计	1726705	384594	440972	201	-	60	24000	

### 第13条 空间布局指引

1、机构养老服务设施用地可以与居住用地、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或商业服务业设施用地兼容。

2、机构养老服务设施宜靠近老年人生活居住圈、卫生医疗圈、公共交通圈、文体休闲圈，兼顾环境绿化，进行规划布局。

3、机构养老服务设施考虑“土地资源差异化配置”原则，宜按老城区、新城区和乡镇分类进行布局，其中：老城区用地紧张的地方，宜布设中小型机构养老服务设施，鼓励利用工厂、仓库、宾馆、学校等存量资源改建机构养老服务设施。新城区、有条件的乡镇宜布设中型和大型机构养老服务设施，鼓励建设中高档机构养老服务设施。鼓励乡镇卫生院建立康复护理院，或转型为老年护理院，护理院的建立可按医疗布局规划的要求进行建设引导。

4、优先保障养老服务设施用地。建设非营利性养老服务设施，可以依法使用国有划拨土地或者集体建设用地，鼓励以有偿使用方式取得国有建设用地或者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使用权；建设营利性养老服务设施，应当依法办理有偿用地手续。

养老服务设施用地非经法定程序不得改变用途。

鼓励将地方各级国家机关、人民团体、企业事业单位以及社会组织的闲置设施、场地等资源整合改造用于养老服务。改造应当符合房屋安全和消防安全等要求。

鼓励社会力量参与提供普惠性基本养老服务，鼓励社会力量举办养老机构，为老年人提供多样化、市场化的养老服务，补充养老服务设施，新增养老服务设施的床位数。

### 第14条 养老设施配置建议

根据《社区生活圈规划技术指南（TD/T1062-2021）》，养老服务设施配套要求建议按如下配置。

城镇社区生活圈基础保障型服务要素配置建议

要素大项	要素分项	要素层级	要素名称	服务内容	规模性指标	覆盖性指标	效率性指标	品质性指标
					单处一般规模（平方米）	服务半径（米）		
社区服务	为老服务	15分钟	养老院	对自理、介助和介护老年人给予生活起居、餐饮服务、医疗保健、文化娱乐等综合服务	7000~17500（建筑面积） 3500~22000（用地面积） 一般规模宜为200床~500床	-	宜独立占地	宜邻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幼儿园、小学及公共服务中心
		15分钟	老年养护院	对介助和介护老年人给予生活护理、餐饮服务、医疗保健、康复娱乐、心理疏导、临终关怀等服务	3500~17500（建筑面积） 1750~20000（用地面积） 一般中型规模为100床~500床	-	宜独立占地	宜邻近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幼儿园、小学及公共服务中心
		5~10分钟	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托老所）	老年人日托服务，包括餐饮、文娱、健身、医疗保健等	350~1750（建筑面积）	300	可综合设置	

根据《江苏省城市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及运营规范》、《江苏省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设置指导规划（试行）》等要求配建相关养老设施。

序号	养老设施	任务要求及配建标准
1	城市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	构建“15分钟养老服务圈”，每个街道设置服务中心不少于1处，每处建筑面积不宜少于1000平方米。
2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整合利用现有特困人员供养服务设施（农村敬老院）资源，因地制宜，转型升级为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3	村级睦邻点	各区行政村至少建有1个村级睦邻点
4	老年大学	推动老年大学与街道社区、职业院校、部门单位、养老机构等合作办学，市区乡镇（街道）建立老年大学分校
5	配建养老服务用房	新建住宅区按照每百户不低于20平方米标准配建养老服务用房，已建住宅区按照每百户不低于15平方米的标准调剂解决
6	家庭养老照护床位	发展家庭养老照护床位，将养老机构专业化服务延伸到家庭，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巡访、康复护理、生活照料、安宁疗护等专业养老服务
7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	推广“互联网+养老服务”服务模式，为老年人精准筛选、匹配资源和政策，实现线上点单、线下服务，建成覆盖市、市（区）、街道（乡镇）、社区的四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

## 第六章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

### 第15条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

规划范围内共规划68处机构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床位总数14888床。

市区机构养老服务设施汇总表

	机构养老设施数量（处）	床位数（床）	备注
海陵区	18	4820	保留改扩建13处，新建（迁建）5处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	20	4025	保留改扩建13处，新建7处
姜堰区	30	6043	保留改扩建28处，新建2处
总计	68	14888	保留改扩建53处，新建14处

### 第16条 管理通则

1、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机构养老服务设施的位置和界线可根据实际情况，在一定范围内做合理调整，但建设规模应保持不变。

2、机构养老服务设施地块的规划控制指标，在规划管理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3、因养老服务设施布局引起相关地块情况变化的，可对控规相关地块的规划控制指标作调整，按规定的审批程序报批，获得批复后作为地块的实施依据。

4、养老机构应当按照国家和省有关规定建立健全管理制度，制定服务规范和 workflows，并向社会公开。

5、提高养老机构医养结合服务能力。养老机构按照规定设立医疗卫生机构，改造增加护理型床位和设施，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养老机构应当配备康复设备或者设置康复区，提供康复服务。卫生健康部门应当给予支持，并提供便利。

## 第七章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 第17条 设置原则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设置应遵循“5-10分钟”养老服务圈原则，即原则上设置在城市十分钟内、农村二十分钟内，老年人可接收到相关服务的便民地点。根据该原则要求如下：

（1）设施服务半径一般以500米为宜，服务覆盖面积以50公顷为宜；农村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服务半径以1000米为宜。

（2）服务人口0.75~1万人或2500~3500户。

### 第18条 实施组成

（1）居家社区养老服务用房配建指标与要求  
设施用房应列入城镇基层公共配套服务用房。

新建住宅项目地块必须配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新建住宅小区按照每百户不低于20平方米、单体面积不小于200平方米的标准配建养老服务用房，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交付使用。**住宅项目分期建设的，养老服务设施应当于首期配套建成，并与住宅主体建筑工程同步或者先行规划核实。

按照规定应当配建而未配建或者未按照标准配建社区养老服务用房的已建住宅区，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其他已建住宅区，未配建或者配建标准低于每百户15平方米的标准，由市区人民政府按照每百户15平方米的标准，通过购置、置换或者租赁等方式调剂解决，并按程序备案。

多个占地面积较小的相邻住宅区可以统筹规划、集中配置养老服务设施。鼓励对相邻住宅区的配套养老服务设施进行资源整合、统筹利用，统一管理运营。

新建住宅小区和已经建成住宅区配建（调剂）的养老服务用房到位后，移交房屋所在地乡镇（街道），由所在社区（村）专项用于养老服务。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侵占住宅区养老服务配建用房和其他规划用于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因公共利益需要，确需临时占用的，应当征得市民政部门同意。

（2）居家社区养老服务中心分级与建设规模

城乡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分为街道（乡镇）和社区（村）两级设置。

综合性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街道），具有日间照料与全托服务功能，为辖区范围内的老年人就近提供居家养老服务。

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设施（乡镇），相邻区域的乡镇可根据实际建设条件，提升设置1处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应既具备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功能，又负责辖区居家养老服务信息管理、评估、补贴发放、服务质量监督等工作。区域性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宜布局在老龄人口相对集中的区域、成片改造区域或与公共服务设施合建。

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具有日间照料功能，根据条件和条件可设置全托功能，形成步行15分钟左右的城乡居家养老服务圈。

按照江苏省“十四五”养老服务发展规划，以“15分钟养老服务圈”为规划单位，指导各地加强街道层面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到“十四五”期末，要求城市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建成率达100%。

（3）配套及医养康养结合服务

助餐、助洁、助浴等配套服务以街道、乡镇级别的居家社区服务为主，各社区级别的居家社区服务为补充。

推进医养康养融合发展，支持医养康养服务向居家社区延伸，满足老年人健康养老服务需求。

### 第19条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要求所有社区（村）全覆盖，规划范围内共规划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如下：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汇总表

	居家养老设施数量 (处)		床位数 (床)	备注
海陵区	165		2729	保留改扩建148处，新建17处
医药高新区 (高港区)	高新	65	1815	保留改扩建44处，新建21处
	高港	92	1889	保留改扩建91处，新建1处
姜堰区	269		3431	保留改扩建261处，新建8处
总计	591		9864	保留改扩建544处，新建47处

### 第20条 家庭养老床位

发展家庭养老照护床位，将养老机构专业化服务延伸到家庭，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巡访、康复护理、生活照料、安宁疗护等专业养老服务。根据泰州实际需求，建设家庭照护床位，并围绕老年人能力评估、养老机构签约、适老环境改造、养老护理员上门服务等环节，健全家庭照护床位建设运营政策，让居家老年人享受连续、稳定、专业、规范的养老服务。

为推动家庭养老床位的发展，近期建议在姜堰区、海陵区进行试点，到规划期末，各区家庭照护床位不少于 1000 张。

### 第 21 条 颐养住区规划布局

“颐养住区”的开发，是开发商或专业机构根据多元化养老服务市场需求组织建设的居养型养老形式，一般选址在交通便利、生态景观资源良好的区域，可以与一般住宅社区穿插建设，也可单独建设；要求养老服务功能完善、设施配套齐全，尤其注重医疗和娱乐等功能配套。

为推动颐养住区的健康发展，到规划期末，新建、改建颐养住区数量不少于 6 个。

各区名称	颐养住区特色	规划级别及规划个数	备注
海陵区	围绕海陵老城慢生活特点，发展舒适宜居的颐养住区	市级 1 个	建议在中医院片区预留颐养住区建设用地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	结合医药城的大健康产业特色，发展特色医养颐养住区	国家级 1 个	建议在明珠街道、野徐片区、高铁新城片区预留颐养住区建设用地。
姜堰区	发挥溱湖国家级湿地公园生态环境效应，发展特色休闲康养的颐养住区	国家级 1 个	建议在溱潼镇预留颐养住区建设用地

## 第八章 养老配套服务设施规划布局

### 第 22 条 老年大学（学校）、老年电大教学点

各区应设立老年大学，各街道（乡镇）可设置老年大学分校或老年学校。

在街道（乡镇）、社区（村）和养老机构内应设立老年电大教学点，并与省、市老年电大联网。

镇（街道）老年电大教学点可结合镇（街道）成人教育学校设置，社区（村）老年电大教学点宜结合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设置。

新建和改、扩建的养老机构要配备老年电大办学场所和教学设施。现有养老机构要充分整合资源，积极创造条件开办老年大学教学点；床位数在 100 床以上的助养型和居养型养老机构原则上要开设老年电大教学点，同时积极鼓励、支持床位数不足 100 床的助养型和居养型养老机构开设老年电大教学点。

养老机构内开办的老年电大教学点在满足服务机构内老年人学习需求的同时也可兼顾周边社区（村）老年人的入学需求。

### 第 23 条 老年活动中心

社区（村）级老年活动功能应纳入到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内。原有的社区（村）老年活动中心（站、室）应逐步整合、改造、提升为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对于无法整合、改造、提升为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的现有社区（村）老年活动中心（站、室）应根据具体情况予以保留或撤销。

### 第 24 条 智慧养老服务平台规划建设

继续升级完善“泰有福”养老服务信息平台以及区级养老服务指导中心。为需要和享受服务的老年人提供紧急救助、居家养老、信息咨询、供需对接、通话等各项服务。

## 第九章 近期建设

### 第 25 条 建设时序

近期规划期限：2021-2025年。

### 第 26 条 建设要求

**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到 2025 年，每个区至少建有 1 所符合标准的失能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至少建有 3 所符合标准的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至少建有 1 所老年大学。每个城市街道建有 1 所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乡镇（街道）老年教育机构覆盖率达到 100%。每个城乡社区建有 1 家社区养老服务站。所有行政村至少建有 1 个村级睦邻点。鼓励房地产开发和建设企业根据颐养住区相关标准，设计、新建、改建颐养住区项目，为住区老年人提供一站式综合为老服务。到 2025 年，市区新建、改建颐养住区数量不少于 1 个。

**配齐住宅区养老服务用房。**新建住宅区按照每百户不低于 20 平方米、单体面积不小于 200 平方米的标准配建养老服务用房，与住宅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验收、同步移交、同步交付使用；已建住宅区采取政府回购、租赁、腾空等形式，按照每百户不低于 15 平方米、单体面积不小于 200 平方米的标准调剂解决。多个占地面积较小的相邻住宅区可以统筹规划、集中配置养老服务用房。新建住宅区和已建住宅区配建（调剂）的养老服务用房到位后，移交房屋所在地乡镇（街道），由所在社区（村）专项用于养老服务。住宅区配套建设养老服务用房可通过招标的方式，无偿或低偿提供给品牌化、连锁化的养老服务企业、社会组织使用，进行社会化运营，保证服务质量和效益。

### 第 27 条 近期行动方案

近期行动方案重点任务分解表

序号	重点任务	指标任务要求及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1	增加护理型养老床位供给,满足失能失智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需求,各区养老机构护理型床位占比	67%	70%	75%	80%	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2	推动乡镇特困供养机构转型升级为标准区域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各区至少建成符合标准的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个数	3个	4个	4个以上	4个以上	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3	开展村级睦邻点建设,为村民提供日托、生活照料、文化娱乐等互助养老服务,各区行政村至少建有1个村级睦邻点的占比	30%	50%	70%	100%	市民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4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为符合条件的居家老年人提供日常探访、生活照料、助餐助洁、辅助出行、紧急救援等居家上门服务,各区接受居家养老上门服务老年人占比	16%	17%	18%	18%以上	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5	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逐步将政府购买居家适老化改造服务范围扩大至计划生育特殊家庭、已纳入政府购买养老服务居家老年人中的高龄、空巢独居、失能、半失能、重度残疾老年人家庭,全市每年居家适老化改造户数	3000	2000	2000	2000	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6	发展家庭养老照护床位,将养老机构专业化服务延伸到家庭,为居家老年人提供上门巡访、康复护理、生活照料、安宁疗护等专业养老服务,全市新建家庭养老照护床位张数	30	100	100	100	市民政局、市医保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7	大力推进城市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建设,提升社区嵌入式养老服务覆盖面,构建“15分钟养老服务圈”,全市建成具备日托、全托、评估、培训、上门服务等功能的城市街道综合性养老服务中心个数	18个	街道总数的80%	街道总数的90%	街道总数的100%	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8	落实老年人健康管理基本公共服务,建立健康档案,优化老年人健康体检内容,不断提升老年人健康管理率,各区65周岁以上老年人城乡社区规范健康管理服务率	60%	62%	64%	65%	市卫生健康委、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9	支持养老服务品牌化、连锁化发展,发展一批养老服务行业龙头企业,各区培育品牌化、连锁化的养老服务组织个数	1	2	3	3个以上	市民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10	推广“互联网+养老服务”服务模式,为老年人精准筛选、匹配资源和政策,实现线上点单、线下服务,建成覆盖市、区、街道(乡镇)、社区的四级智慧养老服务平台的市(区)	-	姜堰区海陵区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	全覆盖	市民政局、市大数据管理局,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11	推动老年大学与街道社区、职业院校、部门单位、养老机构等合作办学,各区	10%	15%	20%	30%	市教育局、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

序号	重点任务	指标任务要求及完成时间				责任部门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乡镇(街道)建立老年大学分校的占比					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12	新建住宅区按照每百户不低于20平方米标准配建养老服务用房,已建住宅区按照每百户不低于15平方米的标准调剂解决,问题住宅区整改到位率	60%	75%	90%	100%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自然资源规划局、市民政局,各区人民政府、泰州医药高新区管委会

## 第十章 海陵区养老服务设施布局

### 第28条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汇总表

区名	机构养老设施数量(处)	床位数(床)	备注
海陵区	18	4820	保留改扩建13处,新建(迁建)5处

根据千人指标、城市用地规模和人口规模规划机构养老服务设施见下表:

海陵区机构养老服务设施一览表

设施名称	编号	现状用地(公顷)	规划床位数	占地面积(公顷)	建设方式	所在街道名称	位置	备注
泰州市海陵区城西街道敬老院	HL—01	1.10	200	1.10	保留(改)扩建	城西街道	海陵区江洲南路333号	
夕阳红康养中心	HL—02	-	400	1.15	新建	城西街道	迎春路与祥泰路交叉口西南侧	
西北片区新增机构养老设施	HL—03	-	680	2.39	新建	城西街道	森园路与青年路交叉口西北侧	
泰州市海陵区康莲苑老年公寓	HL—04	0.12	80	0.12	保留(改)扩建	城南街道	莲花3号区25号楼	
泰州市海陵区康馨老年乐园	HL—05	0.60	150	0.60	保留(改)扩建	城东街道	海陵区泰渔路12号	
泰州市海陵区城东街道敬老院	HL—06	2.67	200	2.67	保留(改)扩建	城东街道	海陵区城东街道窑头村泰朱路373号	
泰州祥和老年康乐中心(泰州社会福利院)	HL—07	3.07	600	3.07	保留(改)扩建	城东街道	泰州市海陵区森园路266号	区级机构,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老年大学、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泰州市海陵孝笑	HL—08	0.10	60	0.10	保留	城东街	海陵区宏基	

设施名称	编号	现状用地(公顷)	规划床位数	占地面积(公顷)	建设方式	所在街道名称	位置	备注
老年护理院					(改)扩建	道	花园公建B幢501室502室503室	
红枫老年公寓	HL-09	0.30	100	0.30	保留(改)扩建	城东街道	东进小区62号楼对面	
泰州美好健康养老有限公司	HL-10	2.10	400	2.10	保留(改)扩建	京泰路街道	海陵区美好易居城邻域18、19、20幢	
惠众康复医院	HL-11	0.55	150	0.55	保留(改)扩建	京泰路街道	海陵区永吉路1号	
泰州夕阳红寓所	HL-12	0.76	360	0.76	保留(改)扩建	京泰路街道	海陵区永吉路26号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春景街区新增机构养老设施	HL-13	1.07	300	1.07	新建	京泰路街道	济川路七里河西北侧	
华港镇医养结合综合楼	HL-14	里华卫生院	150	0.33	迁建	华港镇	华港镇里华卫生院病房楼北侧	
泰州市九龙镇敬老院	HL-15	2.85	600	2.85	保留(改)扩建	九龙镇	海陵区九龙镇兴龙路8号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红旗街道新增机构养老设施	HL-16	-	130(220)	0.50	新建	红旗街道	红旗大道秋雪湖大道交叉口西北角	
罡杨敬老院	HL-17	0.68	120	0.68	保留(改)扩建	罡杨镇	罡杨镇杨庄社区	
苏陈敬老院	HL-18	0.40	140	0.40	保留(改)扩建	苏陈镇	海陵区苏陈镇晨光大道西、七里河北	

**第29条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要求所有社区(村)全覆盖,规划范围内共规划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如下: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汇总表**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数量(处)	床位数(床)	备注
海陵区	165	2729	保留改扩建148处,新建17处

根据千人指标、城市用地规模、人口规模、“5-10分钟”养老服务圈等综合因素规划泰州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见下表:

**海陵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一览表**

城西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安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林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兴业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森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海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景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闸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森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森森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运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海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5	现状扩建
麒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西仓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头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唐楼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招贤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韵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江洲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引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驿站	2A		10	现状扩建
任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驿站	2A		10	现状扩建
渔行水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驿站	2A		5	现状扩建
朱庄村居家养老服务驿站	2A		5	现状扩建
新增社区1(九龙)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2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3(九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新建设施

**城北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北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8	现状扩建
稻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7	现状扩建
通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大浦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西浦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赵公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东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花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渔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演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彩衣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工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5	现状扩建

城南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美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鑫龙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梅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学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凤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9	现状扩建
济川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锦绣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新高桥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8	现状扩建
新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宝带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沁莲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7	现状扩建
滨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新莲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现状扩建
忠南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现状扩建
莲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	现状扩建

城东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花园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唐甸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8	现状扩建
魏徐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孙金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窑头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朱东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丁冯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官涵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春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鲍坝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斜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老东河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	现状扩建
智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东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东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东康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迎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春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育才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碧桂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东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	现状扩建
梧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1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2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3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新建设施

城中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洧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周桥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钟楼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书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文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泰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5	现状扩建
税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	现状扩建
南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4	现状扩建
高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南蒲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2	现状扩建
中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八字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方洲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	现状扩建

京泰路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东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6	现状扩建
许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7	现状扩建
双墩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2	现状扩建
新周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7	现状扩建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北马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十里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6	现状扩建
林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7	现状扩建
凌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9	现状扩建
孙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6	现状扩建
朱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6	现状扩建
泰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6	现状扩建
润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6	现状扩建
金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6	现状扩建
春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6	现状扩建
泰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6	现状扩建
响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7	现状扩建
泰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5	新建设施
泰康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5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1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2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3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4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新建设施

华港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塔岳村博爱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桑湾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徐家垛村菁峰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9	现状扩建
许家庄村康寿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董潭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野营村康乐福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刘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葛舍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现状扩建
左舍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现状扩建
里华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现状扩建
港口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现状扩建
溪东村龙溪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现状扩建
野马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	新建设施
双烈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5	新建设施
李家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5	新建设施

下溪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5	新建设施
------------	----	-----	---	------

罡杨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夏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8	现状扩建
西冯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东楼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冯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8	现状扩建
杨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	现状扩建
罡门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纯垛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九龙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姚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振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张坝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龙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8	现状扩建
府前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	现状扩建
界沟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五厦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雨声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苏陈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西石羊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夏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双岸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	现状扩建
百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镇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茶庵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张家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5	现状扩建
夏棋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苏陈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	现状扩建
徐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1	现状扩建
双虹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大冯甸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8	现状扩建

院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	现状扩建
前窠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	现状扩建
北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周埭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	现状扩建
东石羊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2	现状扩建
岸庄康泰助老服务中心	3A		10	现状扩建

红旗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红旗社区	3A		18	现状扩建
中菱社区	3A		20	现状扩建
南舍社区	3A		20	现状扩建

第30条 颐养住区规划布局

“颐养住区”的开发，是开发商或专业机构根据多元化养老服务市场需求组织建设的居养型养老形式，一般选址在交通便利、生态景观资源良好的区域，可以与一般住宅社区穿插建设，也可单独建设；要求养老服务功能完善、设施配套齐全，尤其注重医疗和娱乐等功能配套。

为推动颐养住区的健康发展，海陵区拟启动中医院西侧颐养住区的开发建设，建议在中医院片区预留颐养住区建设用地。

第31条 近期建设重点项目

根据近期老年人口规模、养老床位配建指标和老年人口分布特征，确定近期重点项目与分阶段推进目标，对近期各类养老服务设施进行分区引导、合理布局。

近期建设重点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期限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 (万元)	组织实施单位
1	海陵区老年大学	新建	2022-2025	海陵区	海陵城市文化广场项目，其中拟建1000平方米用于海陵区老年大学。	3500	海发集团
2	华港镇医养结合综合楼（海陵区华港镇敬老院）	新建	2022-2025	海陵区	建筑面积约5600平方米，新建医养结合型敬老院。	3000	华港镇、海陵区民政局
3	海陵区城西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城西街道敬老院）	新建	2022-2025	海陵区	建设面积约4219平方米，占地4.2亩，规划建设一幢5层楼的居家养老服务大楼。	4000	城西街道、海陵区民政局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期限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 (万元)	组织实施单位
4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提升工程	改扩建	2022-2025	海陵区	建设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 泰州市祥和老年康乐中心、夕阳红寓所、九龙镇敬老院等	-	区民政局

第十一章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养老服务设施布局

第32条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汇总表

区名	机构养老设施数量 (处)	床位数 (床)	备注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	20	4025	保留改扩建13处，新建7处

根据千人指标、城市用地规模和人口规模规划机构养老服务设施见下表：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机构养老服务设施一览表

设施名称	编号	现状用地 (公顷)	规划床位数	占地面积 (公顷)	建设方式	所在街道名称	位置	备注
泰州宏祥养老护理中心	GX-01	0.20	86	0.20	保留(改)扩建	凤凰街道	凤凰街道太白路142-1号	
中天养护院	GX-02	-	80	0.20	新建	凤凰街道	东风快速路西侧，太湖路南	
凤凰初级中学东侧养老机构	GX-03	-	100	0.30	新建	凤凰街道	凤凰初级中学东侧	
泰州市药城养老院	GX-04	0.10	40	0.10	保留(改)扩建	凤凰街道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凤凰街道太白路凤凰三居苑(北区)30幢、31幢	
泰州市社会福利中心	GX-05	4.30	1000	4.30	保留(改)扩建	明珠街道	春风路北，吴洲路西	市级机构
江苏亿慈康复养老有限公司	GX-06	0.19	53	0.19	保留(改)扩建	明珠街道	泰州医药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天虹路81号	
野徐卫生院医养结合点	GX-07	-	300	2.00	新建	野徐镇	野徐镇人民路南侧，野徐路东侧	
药城东片区养老机构	GX-08	-	150	0.50	新建	野徐镇	东风快速路东侧，杨桥路北	
天禄湖东南养老服务配套用地	GX-09	-	150	0.50	新建	野徐镇	鼓楼南路西侧，郁金香路北	

设施名称	编号	现状用地（公顷）	规划床位数	占地面积（公顷）	建设方式	所在街道名称	位置	备注
寺巷卫生院医养结合点	GX—10	卫生院	400	2.33	新建	寺巷街道	吴陵南路东，狮子河南	
高港区区级综合养老机构	GG—01	-	300	1.33	新建	许庄街道	宣泰线西侧，原许庄孔桥职中	区级机构
高港区老年养护院	GG—02	0.39	110	0.39	保留（改）扩建	口岸街道	口岸街道港城东路369号	区级机构，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
泰州市高港区口岸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敬老院）	GG—03	0.26	73	0.26	保留（改）扩建	口岸街道	口岸街道向阳南路通和西路11号	
泰州市高港区刁铺街道敬老院	GG—04	1.21	200	1.21	保留（改）扩建	刁铺街道	刁铺街道环溪社区水厂路1号	
泰州市高港区许庄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敬老院）	GG—05	0.36	145	0.36	保留（改）扩建	许庄街道	许庄街道泰孔路113号	
泰州市白马镇养老服务中心（敬老院）	GG—06	0.42	120	0.42	保留（改）扩建	白马镇	白马镇金马大街139号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泰州市大泗镇养老服务中心（敬老院）	GG—07	0.64	150	0.64	保留（改）扩建	大泗镇	大泗镇霍堡村六组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泰州市胡庄镇敬老院	GG—08	1.90	470	1.90	保留（改）扩建	胡庄镇	胡庄镇周马村李元一组	
泰州市永安洲镇敬老院	GG—09	卫生院4楼	38	0.10	保留（改）扩建	永安洲镇	永安北路160号	
泰州市高港区口岸街道田河敬老院	GG—10	0.23	60	0.23	新建	田河镇	张马社区（原张马中学内）	改造为养老配套服务设施

### 第33条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要求所有社区（村）全覆盖，规划范围内共规划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如下：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汇总表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数量（处）		床位数（床）	备注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	高新	65	
	高港	92	1889	保留改扩建91处，新建1处

根据千人指标、城市用地规模、人口规模、“5-10分钟”养老服务圈等综合因素规划泰州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见下表：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一览表

明珠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鲍徐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西湖翠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殷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5	现状扩建
明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50	现状扩建
丹凤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500	20	新建设施
城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靳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北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祥龙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新增社区1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2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3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新建设施
东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现状扩建
春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新建设施

凤凰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盛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200	45	现状扩建
刘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20	20	现状扩建
杨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00	35	现状扩建
殷蒋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00	35	现状扩建
梅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40	20	现状扩建
秦蒋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永定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现状扩建
向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40	现状扩建
东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00	60	现状扩建
西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40	40	现状扩建
朱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70	50	现状扩建
塘湾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00	20	现状扩建
钟山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40	现状扩建
陈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凤凰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20	现状扩建
华润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现状扩建

振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20	现状扩建
双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1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2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3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4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5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新建设施

## 寺巷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康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小王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560	20	现状扩建
大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35	现状扩建
医药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40	现状扩建
屠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60	20	现状扩建
军甫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寺巷社区标准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50	30	现状扩建
二桥社区标准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84	15	现状扩建
三野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新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5	现状扩建
祥和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新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5	现状扩建
龙凤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新建设施
石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1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2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新建设施

## 野徐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野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80	35	现状扩建
老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600	20	现状扩建
新联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	15	现状扩建
永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	20	现状扩建
褚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600	20	现状扩建
香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300	35	现状扩建
康居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5	新建设施
仲润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5	新建设施
康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1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2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3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5	新建设施

## 口岸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引江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30	26	现状扩建
新明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10	35	现状扩建
东南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40	26	现状扩建
城南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480	10	现状扩建
城东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80	26	现状扩建
王营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20	26	现状扩建
蔡滩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26	现状扩建
龙窝口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750	38	现状扩建
柴墟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10	26	现状扩建
新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0	26	现状扩建
大石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40	22	现状扩建
徐桥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20	27	现状扩建
郎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50	26	现状扩建
雅儒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20	26	现状扩建
吴楼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90	37	现状扩建
田河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535	36	现状扩建
集成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20	26	现状扩建
戴集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60	35	现状扩建
徐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70	32	现状扩建
张马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70	26	现状扩建
朱营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26	现状扩建
口岸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00	16	现状扩建
育才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10	16	现状扩建

## 刁铺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关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20	20	现状扩建
通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20	29	现状扩建
环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400	10	现状扩建
万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20	25	现状扩建
大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50	10	现状扩建
界牌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16	现状扩建

圩岸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600	10	现状扩建
明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65	现状扩建

许庄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三旗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20	10	现状扩建
乔杨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20	10	现状扩建
马厂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0	10	现状扩建
官沟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05	10	现状扩建
孔桥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80	10	现状扩建
赵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0	现状扩建
许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0	现状扩建
曹官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30	5	现状扩建
三星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0	5	现状扩建
周梓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41	5	现状扩建
新增社区1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300	20	新建设施
管营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46	15	现状扩建
蔡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6	5	现状扩建
钱赵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0	10	现状扩建
明河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50	11	现状扩建

永安洲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上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8	现状扩建
中心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50	10	现状扩建
永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50	32	现状扩建
建安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0	10	现状扩建
东江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10	56	现状扩建
润洲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00	5	现状扩建
新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10	5	现状扩建
兴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20	5	现状扩建
兴洲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20	109	现状扩建
永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0	35	现状扩建
福沙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300	10	现状扩建

白马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陈家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50	30	现状扩建
岱白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58	10	现状扩建
黄河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680	10	现状扩建
白马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00	20	现状扩建
金马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15	10	现状扩建
陆家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500	10	现状扩建
前进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500	31	现状扩建

大泗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大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00	33	现状扩建
杨营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72	34	现状扩建
康乐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300	11	现状扩建
佃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0	18	现状扩建
霍堡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0	20	现状扩建
前进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50	12	现状扩建
二陈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50	18	现状扩建
曹于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50	16	现状扩建
大马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20	19	现状扩建
马龙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20	10	现状扩建
时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20	26	现状扩建
佃陈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00	12	现状扩建
北港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50	18	现状扩建

胡庄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汪群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97.99	10	现状扩建
戴陈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96	22	现状扩建
赵市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0	现状扩建
薛垛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0	17	现状扩建
胡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37	10	现状扩建
陈隆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80	23	现状扩建
庵桥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2	现状扩建
刘元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90	20	现状扩建

史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8	30	现状扩建
田野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80	15	现状扩建
单王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50	35	现状扩建
周马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60	10	现状扩建
刘荡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60	13	现状扩建
丁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80	18	现状扩建
宗林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40	34	现状扩建

### 第34条 颐养住区规划布局

“颐养住区”的开发，是开发商或专业机构根据多元化养老服务市场需求组织建设的居养型养老形式，一般选址在交通便利、生态景观资源良好的区域，可以与一般住宅社区穿插建设，也可单独建设；要求养老服务功能完善、设施配套齐全，尤其注重医疗和娱乐等功能配套。

为推动颐养住区的健康发展，医药高新区（高港区）拟启动社会福利中心西侧颐养住区、药城康健颐乐康养住区、高铁新城北片颐养住区的开发建设，建议在明珠街道、野徐片区、高铁新城片区预留颐养住区建设用地。

### 第35条 近期建设重点项目

根据近期老年人口规模、养老床位配建指标和老年人口分布特征，确定近期重点建设项目与分阶段推进目标，对近期各类养老服务设施进行分区引导、合理布局。

近期建设重点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期限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万元)	组织实施单位
1	泰州市社会福利中心二期工程(首期)	扩建	2022-2024	泰州市(医药高新区明珠街道)	按照“一次规划、分步实施”思路推进，二期(首期)工程建筑面积2.99万平方米，其中失能老人护理区2.26万平方米，儿童康教服务区0.734万平方米。	30000	市民政局
2	泰州市药城养老院(泰州市城南护理院)	新建	2020-2022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	项目建筑面积8000多平方米，拟设置养老床位220张，开设内科、中医科等16个专业科室，	12000	泰州市药城护理院
3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提升工程	改扩建	2022-2025	医药高新区(高港区)	建设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口岸街道养老服务中心(敬老院)、白马镇养老服务中心(敬老院)、大泗镇养老服务中心(敬老院)等	10000	区民政局

## 第十二章 姜堰区养老服务设施布局

### 第36条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

机构养老服务设施汇总表

区名	机构养老设施数量(处)	床位数(床)	备注
姜堰区	30	6043	保留改扩建28处，新建2处

根据千人指标、城市用地规模和人口规模规划机构养老服务设施见下表：

姜堰区机构养老服务设施一览表

设施名称	编号	现状用地(公顷)	规划床位数	占地面积(公顷)	建设方式	所在街道名称	位置	备注
三水街道德馨敬老院	JY-01	1.69	400	1.69	保留(改扩建)	三水街道	三水街道工业一路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官庄护理院、官庄养老院	JY-02	卫生院	30(养老院)20(护理院)	卫生院	保留(改扩建)	天目山街道	姜堰区天目山街道官庄村	
罗塘街道城镇福利院	JY-03	1.00	280	1.00	保留(改扩建)	罗塘街道	姜堰镇唐元村唐北组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泰州市姜堰区社会福利中心	JY-04	0.40	126	0.40	保留(改扩建)	罗塘街道	姜堰区励才路288号	区级机构、老年大学(近期)
泰州市姜堰区爱华养老院	JY-05	0.20	120	0.20	保留(改扩建)	罗塘街道	姜堰镇唐元村(原太宇中学)	
中天护理院	JY-06	1.10	200	1.10	保留(改扩建)	罗塘街道	姜堰区殷唐东路303号	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
梁徐街道敬老院	JY-07	0.73	200	0.73	保留(改扩建)	梁徐街道	梁徐街道黄村九组	
俞垛镇海阳敬老院	JY-08	0.83	200	0.83	保留(改扩建)	俞垛镇	俞垛镇安达路南	
溱潼镇敬老院	JY-09	0.47	130	0.47	保留(改扩建)	溱潼镇	溱潼镇洲城村5组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兴泰老年公寓(老年活动中心)	JY-10	0.67	200	0.67	保留(改扩建)	溱潼镇	溱潼镇薛何村	
溱湖康养护理院	JY-11	3.53	500	3.53	保留(改扩建)	溱潼镇	泰州市姜堰区溱潼镇龙港村	失能(失智)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服务机构
沈高老年活动中心	JY-12	1.38	200	1.38	保留(改扩建)	溱潼镇	溱潼镇沈高双龙路100号	

设施名称	编号	现状用地（公顷）	规划床位数	占地面积（公顷）	建设方式	所在街道名称	位置	备注
江苏农水康养中心	JY—13	1.33	614	1.33	保留（改）扩建	溱潼镇	溱潼镇沈高老 S229 东侧、春蕾路北侧	
姜庄镇敬老院	JY—14	1.67	300	1.67	保留（改）扩建	姜庄镇	姜庄镇姜东村 8 组	
白米镇敬老院	JY—15	1.27	200	1.27	保留（改）扩建	白米镇	白米镇白米村 10 组	
大伦镇万维养老服务中心	JY—16	0.40	80	0.40	保留（改）扩建	大伦镇	大伦镇兴驰村村部西路	
蒋垛镇敬老院	JY—17	1.00	200	1.00	保留（改）扩建	蒋垛镇	蒋垛镇薛港村 3 组	
顾高镇敬老院	JY—18	1.00	200	1.00	保留（改）扩建	顾高镇	顾高镇顾高村	
姜堰区残疾人托养中心（姜堰天与遐龄居养护中心）	JY—19	0.74	110	0.74	保留（改）扩建	顾高镇	顾高镇芦庄村 222 乡道与 229 省道交叉口南 150 米	
张甸镇敬老院	JY—20	0.48	200	0.48	保留（改）扩建	张甸镇	姜堰区张甸镇张前村 17 组	
梅垛福寿居养老院	JY—21	梅垛医院内	200	梅垛医院内	新建	张甸镇	兴张线东 300 米，村庄河道北侧，梅垛医院内	
泰州市姜堰区蔡官康复养老院	JY—22	-	380	1.11	保留（改）扩建	张甸镇	328 国道以北，蔡官红绿灯以西	
淤溪镇敬老院	JY—23	1.33	200	1.33	保留（改）扩建	淤溪镇	淤溪镇淤溪村 4 组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近期）
溱潼护理院	JY—24	卫生院	120	溱潼卫生院内	改保留（改）扩建	溱潼镇	溱潼镇姜溱北路 181 号	
姜堰区城南护理院	JY—25	卫生院	50	王石卫生院内	改保留（改）扩建	罗塘街道	罗塘街道王石村七组 78 号	
兴泰护理院	JY—26	卫生院	41	兴泰卫生院内	改保留（改）扩建	溱潼镇	溱潼镇甸址村振兴路	
蒋垛护理院	JY—27	卫生院	22	蒋垛卫生院内	改保留（改）扩建	蒋垛镇	蒋垛镇蒋垛村文化路 82 号	
俞垛护理院	JY—28	卫生院	50	俞垛叶甸卫生院内	改保留（改）扩建	俞垛镇	俞垛镇安达路 45 号	
三水街道老年活动中心	JY—29	1.33	90	1.33	保留（改）扩建	三水街道	三水街道马厂社区 10 组	
天目山街道敬老院	JY—30	-	380	1.33	新建	天目山街道	229 省道与天云西路交叉口西南侧	

### 第 37 条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

要求所有社区（村）全覆盖，规划范围内共规划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如下：

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汇总表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数量（处）	床位数（床）	备注
姜堰区	269	3431	保留改扩建 261 处，新建 8 处

根据千人指标、城市用地规模、人口规模、“5-10 分钟”养老服务圈等综合因素规划泰州市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见下表：

姜堰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一览表

#### 三水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陈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40	30	现状扩建
小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2	14	现状扩建
三沙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50	10	现状扩建
军铺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5	现状扩建
状元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60	15	现状扩建
李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41	15	现状扩建
杨院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46	15	现状扩建
西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6	13	现状扩建
锦联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40	30	现状扩建
杏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50	15	现状扩建
大杨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0	10	现状扩建
陆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城西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桥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双寿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姜陈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石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南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新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东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社	2A	120	5	现状扩建
小冯甸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社	2A	120	5	现状扩建
金马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85	20	现状扩建
马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80	35	现状扩建
前马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75	20	现状扩建
唐宁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70	15	现状扩建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西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65	5	现状扩建
新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65	5	现状扩建
新陈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新建设施

天目山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康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河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63	30	现状扩建
河西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30	30	现状扩建
后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锦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4	现状扩建
光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5	现状扩建
振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5	现状扩建
通前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天目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5	现状扩建
锦都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5	现状扩建
城东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2	现状扩建
朱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前堡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万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60	5	现状扩建
城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50	25	现状扩建
官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60	5	现状扩建
天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0	5	现状扩建
通扬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0	30	现状扩建
单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75	5	现状扩建
公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70	10	现状扩建
工联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65	25	现状扩建
山水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新建设施

罗塘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紫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现状扩建
幸福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唐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彭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曹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西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北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高陈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沿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荷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0	现状扩建
三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新九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河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怡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55	现状扩建
中天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新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老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现状扩建
福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65	现状扩建
金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东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00	10	现状扩建
古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现状扩建
南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3	现状扩建
汤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60	30	现状扩建
太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前舍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30	5	现状扩建
林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银穆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60	10	现状扩建
罗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35	现状扩建
叶舍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10	现状扩建
西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10	现状扩建
太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25	现状扩建
时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20	现状扩建
东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20	现状扩建
西桥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20	现状扩建
南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10	现状扩建
院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10	现状扩建
殷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200	20	现状扩建
王石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2A	50	5	现状扩建
振宇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新建设施
桃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0	新建设施

梁徐街道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	------	---------------	------	------

坡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40	10	现状扩建
东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江村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60	10	现状扩建
二塘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葛联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63	10	现状扩建
双墩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邢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85	10	现状扩建
官野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95	10	现状扩建
周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90	15	现状扩建
岭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20	15	现状扩建
三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桥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钱港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20	5	现状扩建
前时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30	5	现状扩建
张埭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0	5	现状扩建
梁徐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60	15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1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0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2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35	新建设施
新增社区3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25	新建设施

## 俞垛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祝庄村（何祝野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90	14	现状扩建
柳官村佑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95	15	现状扩建
春草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房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仓场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6	现状扩建
何野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花庄村春晖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薛陈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90	10	现状扩建
南野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3	15	现状扩建
姜茅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4	现状扩建
俞耿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50	15	现状扩建
忘私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0	15	现状扩建
叶甸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许庄村敬老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横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20	5	现状扩建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宫伦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60	5	现状扩建
角墩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0	5	现状扩建

## 溱潼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渔花池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苏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孙楼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洲南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湖南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05	15	现状扩建
洲城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80	10	现状扩建
沙垛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20	10	现状扩建
三里泽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85	10	现状扩建
西陈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龙港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36	14	现状扩建
城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60	14	现状扩建
城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80	10	现状扩建
湖西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60	10	现状扩建
薛何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读书址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600	15	现状扩建
甸址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80	10	现状扩建
溱东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3	现状扩建
湖北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0	5	现状扩建
尤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0	5	现状扩建
夏朱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90	15	现状扩建
沈高村双扬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400	15	现状扩建
双星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550	15	现状扩建
河横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华杨村向阳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夹河村新康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00	5	现状扩建
冯庄村夕阳红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80	5	现状扩建
夏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80	5	现状扩建
联盟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75	5	现状扩建

## 姜庄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三联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10	现状扩建
马赛村佳缘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姜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10	现状扩建
洪林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东阳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连心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朱翟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5	10	现状扩建
放牛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800	10	现状扩建
先进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0	10	现状扩建
姜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0	5	现状扩建
新龙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兴胜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红庙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袁联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团结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杨李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 白米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马沟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5	现状扩建
孙舍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6	15	现状扩建
碱场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80	10	现状扩建
大安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60	10	现状扩建
昌桥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和平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杭家铺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蛙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吴堡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甸河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纪林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60	5	现状扩建
曹新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20	5	现状扩建
白米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40	5	现状扩建
拜官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新华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75	5	现状扩建
孔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0	5	现状扩建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野沐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70	5	现状扩建

## 大伦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茆威村余军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大伦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东徐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麻墩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85	10	现状扩建
运粮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15	10	现状扩建
桥东村舒心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30	10	现状扩建
朱宣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4	14	现状扩建
申扬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兴驰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缪埭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响堂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土山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塔子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2	5	现状扩建
顾野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20	5	现状扩建
太平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0	5	现状扩建

## 蒋垛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蒋垛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0	15	现状扩建
镇北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40	10	现状扩建
蒋北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63	12	现状扩建
许桥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仲院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邱刘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薛港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六港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0	5	现状扩建
许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新桥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盐大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高曹新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0	5	现状扩建
孟莲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9	5	现状扩建
兴港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南港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3	5	现状扩建
界河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朱高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1	5	现状扩建
溪河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75	5	现状扩建

## 顾高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芦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200	15	现状扩建
野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千佛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90	10	现状扩建
张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20	10	现状扩建
塘桥村惠老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00	10	现状扩建
申俞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夏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5	5	现状扩建
顾高村和顺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20	5	现状扩建
西芦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翟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 张甸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张甸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130	10	现状扩建
周窑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三野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6	10	现状扩建
葛徐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1	10	现状扩建
周徐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49	10	现状扩建
梅网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甸桥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兴甸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尹庄村幸福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梅垛村红梅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蔡官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33	5	现状扩建
花彭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0	5	现状扩建
高单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三盟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华杨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5	5	现状扩建
朱顾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沙梓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9	5	现状扩建
张前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三陈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河垛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严唐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宫王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0	5	现状扩建
杨港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9	5	现状扩建
魏家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5	5	现状扩建
三彭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89	5	现状扩建
大李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5	5	现状扩建
三兴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2	5	现状扩建
丁高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3A	100	10	现状扩建

## 淤溪镇

居家社区养老设施名称	规划等级	用地面积 (平方米)	规划床位	实施建议
三垛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新桥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4	现状扩建
淤溪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5	现状扩建
靳潭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00	10	现状扩建
潘甸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360	10	现状扩建
周庄村居家养老服务中心	3A	210	10	现状扩建
杨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孙吉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90	5	现状扩建
武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100	5	现状扩建
卞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30	5	现状扩建
马庄村居家养老服务站	2A	65	5	现状扩建

## 第38条 颐养住区规划布局

“颐养住区”的开发，是开发商或专业机构根据多元化养老服务市场需求组织建设的居养型养老形式，一般选址在交通便利、生态景观资源良好的区域，可以与一般住宅社区穿插建设，也可单独建设；要求养老服务功能完善、设施配套齐全，尤其注重医疗和娱乐等功能配套。

为推动颐养住区的健康发展，姜堰区拟改扩建中天颐养住区，启动溱湖颐养住区的开发建设，建议在溱潼镇预留颐养住区建设用地。

### 第39条 近期建设重点项目

根据近期老年人口规模、养老床位配建指标和老年人口分布特征，确定近期重点建设项目与分阶段推进目标，对近期各类养老服务设施进行分区引导、合理布局。

近期建设重点项目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建设期限	建设地点	建设内容和规模	总投资(万元)	组织实施单位
1	江苏农水康养中心	新建	2021-2022	姜堰区	总建筑面积 23714 平方米，内设颐养中心、康养中心和护理中心。	20000	姜堰区农水公司
2	姜堰区蔡官康复养老院	新建	2021-2023	姜堰区	总建筑面积 11233 平方米，内设医疗服务区、养老康复区和健康保健区，规划总床位 380 张。	5000	姜堰蔡官卫生院
3	姜堰区乡镇护理院改扩建项目	改建	2022-2023	姜堰区	王石护理院改造建筑面积 4500 平方米，包括建筑、消防、装修，户外景观打造等。叶甸康养扩建康养护理综合楼，建筑面积 2500 平方米。	2800	姜堰区卫健委
4	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提升工程	改扩建	2022-2025	姜堰区	建设农村区域性养老服务中心：淤溪敬老院、罗塘街道城镇福利院、三水街道德馨敬老院、溱潼镇敬老院等	-	区民政局

## 第十三章 实施保障措施

### 一、加强组织保障

坚持党政主要负责人亲自抓、负总责，将养老服务工作纳入政府工作议事日程，年度综合考核和高质量发展绩效评价内容。建立政府养老服务工作协调机制，协调解决跨部门的重点难点问题形成，形成推进养老服务发展合力。

### 二、建立多元长效投入机制

完善政府投入机制，提升精准化投入水平，建立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同步增长机制。逐步提高各级彩票公益金投入老龄事业的比重，并与一般性公共预算安排的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整合统筹使用。政府购买养老服务所需资金纳入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资金统筹安排，重点购买老年人能力综合评估、生活照料、康复护理、机构运营，社会工作、养老护理员培训等服务，鼓励慈善资金用于养老服务体系建设。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养老服务设施的建设和运营。鼓励商业保险机构发展满足长期养老需求的养老保险产品，支持老年人购买意外伤害保险，养老服务机构购买责任保险。

### 三、合理配置资源，保障供地用房

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和年度用地计划，做到应保尽保。养老服务设施用地，涉及新增建设用地的，在土地利用年度计划中优先予以安排，确保资源配置科学合理。举办非营利性养老服务机构，可以凭社会服务机构登记证书和其他法定材料，申请划拨供地。城乡住宅小区建设和旧城改造工程要配备建设一定数量的老年设施和场所。推进具备一定条件的文化、体育、医疗、教育等设施向老年人优惠开放。

### 四、减轻养老服务税费负担

养老服务机构，符合现行政策规定条件的，可以享受小微企业等财税优惠政策。对在社区提供日间照料，康复护理，助餐助行等服务的养老服务机构，依法落实税费减免扶持政策。落实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减免优惠政策落实，养老服务机构用电用水用气用热享受居民价格政策，不得以土地房屋性质等为理由，拒绝执行相关价格政策。

### 五、加强宣传引导

将发展养老服务作为落实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的重要支撑，弘扬尊重和关爱老人的社会风尚。将老龄宣传教育纳入各级宣传、文化、教育、新闻部门的重要工作内容。把敬老养老道德教育纳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整体规划，作为公民道德建设、党员干部教育、中小学德育和村规民约的重要内容。强化老龄意识，树立老龄事业人人受益、世代受益、从我做起的观念，创造有利于老龄事业发展的思想、文化和舆论环境。

### 六、加强督促督导

加强对规划实施情况的评估考核，对涉及约束性指标和兜底保障基本养老服务等政策履职要求的，进一步细化责任主体，严格跟踪考核机制。在规划实施过程中自觉接受监督，并充分采纳群众意见，集思广益，群策群力；动员各方面力量、灵活采取各种方式落实好规划任务，及时调整执行偏差，确保规划目标顺利完成。

## 第十四章 附则

### 第40条 成果构成

本规划成果包括文本、图件、说明三部分。规划文本与规划图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规划图件中所表示的保留（改扩建）及新建机构养老服务设施位置，是根据人口分布预测、设施服务范围等提出配置的具体位置，新建的机构养老设施可结合城市片区开发微调位置，原则上不得降低其用地规模及床位数。新建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位置是根据人口分布预测、设施服务范围、社区用房布局等提出配置的大概区位，需要结合片区开发和居住区规

划配套建设。

本规划中新建养老服务设施名称均为暂定名称。养老服务设施规划用地规模、床位数等相关指标为引导性内容，最终以民政部门的意见为准。

规划范围内各养老服务设施的新建、迁建等均依据本规划执行。

#### **第 41 条 法律效应**

本规划经泰州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即具有法律效力。相关内容纳入泰州市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在本规划范围内进行的各项关于养老设施建设活动的单位和个人，必须执行本规划；如需进行调整，应按法定程序进行。

#### **第 42 条 相关名词解释**

**养老服务设施：**专为老年人提供综合服务的建筑、设施、机构、场所的通称，包括养老院、老年养护院、社区（村）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老年大学（学校）、老年活动中心（室）、智慧养老服务信息平台等。

**机构养老：**指为老年人提供饮食起居、清洁卫生、生活护理、健康管理和文体娱乐活动等综合性服务的机构。

**居家社区养老：**指通过社区公共设施为日托老人提供膳食供应、个人照顾、保健康复、娱乐和交通接送等日间服务的机构。居家社区养老设施级别划分以泰州市标准化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中心达标考核表、泰州市街道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达标考核表（试行）、泰州市社区老年人助餐点达标考核表（试行）等文件要确定，最终以民政部门的解释为准。

**颐养住区：**通常是开发商或专业机构根据多元化养老服务市场需求组织建设的居养型养老形式。一般具有相对完整的配套服务设施，如：餐饮、清洁卫生、文化娱乐、医疗保健服务等。老年人既能居家养老，又能享受到各种专业服务。